附件二、急需辦理整治段水道治理計畫線或用地範圍線先行劃設說明 格式 壹、封面:

- ○○水系
- ○○溪水道治理計畫線或用地範圍線先行劃設說明 (第○號~第○號)
 - ○○縣(市)政府/第○河川分署

中華民國〇〇〇年〇〇月

貳、內容章節

一、概要說明:

- □辦理緣由
- □流域範圍概述
- □ 位置說明、公告治理(權責)起終點
- □ 圖一、河川流域範圍圖 圖二、圖籍接續一覽圖、斷面樁號一覽表
- □本次審議範圍土地利用概述

二、核定之規劃方案說明:

- □說明本水系規劃情形與核定文號
- □ 相關審議範圍之規劃改善方案,流量分配圖、並說明構造物布設情形。
- □審議範圍之計畫流量、河寬
- □圖三、計畫流量分配圖

圖四、審議範圍縱面圖、橫斷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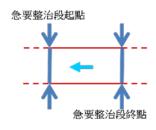
圖五、整體水系工程布置圖與本急要劃設段布置、治理情形

三、工程核定內容說明:

請說明本次審議用地範圍線相關工程之核定情形,包括核定文號、計畫名稱、經費、核定工程內容

四、水道治理計畫線或用地範圍線劃設說明(請逐幅說明劃設原則):

- □ 第_號圖:河寬_m,水防道路_岸_m,公有地有/否劃入
- □ 劃設原則說明
- □ 公私有地情形
- □ 相關書圖格式須依本署函頒之製作格式辦理
- □ 提送審議範圍應包含急要整治段上、下游各 500 公尺之水道治理計畫線或用地範圍線劃設, 並以虛線標示,俾瞭解未來銜接情形。
- □ 請以航拍方式拍攝計畫河段於審議時播放,以利審議進行。



五、地方說明會(公聽會)辦理情形:

- □ 因水道治理計畫線或用地範圍線劃設涉及未來私有土地徵收,應召開地方說明會(公聽會) 向相關利害關係人說明規劃內容、工程內容、土地使用情形
- □ 請檢附針對本案水道治理計畫線或用地範圍線劃設召開之地方說明會(公聽會)紀錄及原簽 到冊。
- □ 地方說明會(公聽會)紀錄及回應情形

六、其他配合事項

如都市計畫變更、跨河構造物改建、水利會取水、排水設施、雨水下水道排入設施或其他等相關事項。